

香港客家村落的轉變與延續： 以荃灣老圍為例

江玉翠*

香港浸會大學博士生

荃灣最初乃客家人聚居之地，1898年荃灣人口約三千，大部份是客家人，以漁農業為生。如今荃灣已成為一個市鎮，變遷巨大，不再是客家人聚居以漁農業為生的地方。荃灣有不少的客家村落，如海壩村、三棟屋等，但很多客家村落已拆掉或人去樓空，雖然今日老圍仍有原居民居住，也有很多方面發生轉變。從其轉變的過程及原因，窺探客家村落、客家人在荃灣以至香港的變遷，這正就是其研究之價值。老圍村在1649年開村，距今超過350年，是荃灣區最早期有人居住的圍村之一，唯老圍則仍然存在，仍然具有生命力。

關鍵字：香港、中國社會史、客家村落、荃灣、宗族

* E-mail: 13480383@life.hkbu.edu.hk
投稿日期：2017年5月29日
接受刊登日期：2017年9月4日

Transformation of a Hakka Village in Hong Kong: A Case Study of the Lo Wai Village

Yuk-chui Kong**

Doctoral Student,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Tsuen Wan, Hong Kong has a large Hakka population. The Hakka population in Tsuen Wan was engaged in agricultural and fishing activities in the Qing Dynasty. In the 1970s, Tsuen Wan developed into a town through the New Town Development Scheme. Since then, Tsuen Wan has dedicated residential,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areas. Along with urban development in Hong Kong, Lo Wai, an old Hakka village in Tsuen Wan, experienced some unavoidable changes in areas such as social networks, economic activities, and living styles. This study examined the reason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Hakka village in Hong Kong, using Lo Wai as a case study.

Keywords: Hong Kong, Chinese Social History, Hakka Village, Tsuen Wan, Clan

** Date of Submission: May 29, 2017
Accepted Date: September 4, 2017

本文將從老圍的經濟作業活動轉變，及其宗族與現今老圍的社區維繫的角度出發，主要探討以下兩個問題。一、荃灣為何從客家村落的聚集地轉變成新市鎮？這些轉變與香港的發展、政府的政策有否關係？二、既然有這些大轉變，在何等程度上傳統的宗族社會能在這些轉變中維繫？

本文以荃灣老圍為對象，說明荃灣從一個佈滿客家村落的地方到新市鎮的社會轉變與延續。在資料運用方面，主要是通過實地考察、張伯恩先生的口述訪問與老圍張氏族譜等，關於老圍的二手文字著作，着實不多。¹

一、背景：荃灣——客家人之聚居地

在十九世紀的末期復界後，荃灣的居民漸漸增多，開始出現村落。這些村落總共有大約 26 個姓氏，每個姓的居民數量大約幾十至幾百人（許舒 1999：13）。

至於荃灣的組織，有說初時荃灣有四約，包括海壩、石圍、青衣、葵涌四個約，至 1899 年的時候只剩得一個約。² 荃灣居民多為小業主及農民，以客家人為主。比起新界北部地區如元朗等大族，荃灣的居民勢力較少，英國接管對荃灣居民利益損失不大，故荃灣在 1900 年的土地調查進行得非常順利（許舒 1999：31-33）。

1 張伯恩先生是老圍居民張氏的後人。張伯恩先生一共有三個身份，包括張氏家祠司理，同和社委員，村公所「核數」。

2 根據阮志（2012：21）的《中港邊界的百年變遷：從沙頭角蓮蔴坑村說起》一書，駱克（Sir James Haldane Stewart Lockhart, 1958-1937）發現鄉約乃香港新界的地方組織，同一鄉約分享同一灌溉系統。其後港英政府把鄉約併入政府的行政區域。

至於荃灣的墟市位置，在荃灣有一個沿海市集，那兒的人口最稠密。該市集地勢近海，故此市集稱為海壩。海壩於 18 世紀建村，它是一個港口，是個避風塘也是村落。當時荃灣的人口分佈是，約有三分一人居住於沿海市集、避風塘附近，或附近的山坡，其餘則聚居於內陸山谷即今城門河谷一帶（許舒 1999：13）。漸漸地海壩發展成為荃灣經濟和社會活動中心，成為重要的墟。海壩還有一條道通往大埔，故很多外來商人到海壩做生意，這條通道也常被利用為走私之用，可見該市集很重要（許舒 1999：14-15，28）。到了 1917 年，通往大埔的公路全線通車，使得荃灣的交通及買賣來往更方便（許舒 1999：39）。而本文的例子老圍村則處於荃灣海壩的上方的山坡上（許舒 1999：13），參見下面圖 1。



圖 1 今日的老圍位置

資料來源：截自 Google map。



圖 2 今日的老圍村

資料來源：照片於 2010 年 6 月由作者拍攝。

二、老圍建村之由來簡述

老圍村原名為「淺灣圍」，在 1649 年開村，英國租借新界的時候改名。由於淺灣圍是荃灣最古老、最早有人居住的圍村之一，所以政府把土地定名時淺灣圍被改名為「老圍村」，慢慢那裏又被稱做「老圍」（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老圍村的居民多是客家人，原籍寶安縣，以張、許、黃、鄧、曾五個姓氏為主，互有姻親關係（范建明 2005：19-20）。起初居民不多，人數有幾十戶，同姓分佈於同一條巷或同一排屋裏。但現在居民人數已經約有 2000 人，以外來人居多（范建明 2005：19-20）。

老圍張氏為五姓中現今子孫較多，同時也是五姓中留有祠堂的宗

族。故下文將集中以老圍張氏為例說明，以下是老圍張氏源流之簡述。

據荃灣老圍張氏族譜提及，老圍村張氏約在清康、雍年間由開基祖「子貴公」自廣東惠陽井隆鎮「三棟村」移徙到荃灣頭開村落居，至今張氏子孫已繁衍了十代。³ 至於老圍的選址，為什麼要選址山坡上而不在近海的地方呢？據《荃灣老圍張氏族譜》載：

當時以尚在清朝初葉，海禁未開，以為地處南疆邊陲，一片原荒，交通不便，管理有鞭長莫及，疏置度外，因此常為海盜淵藪，出沒劫掠，灣海水淺，故名為淺灣，（後改荃灣）多山陵地帶，平原地少，張族，先祖既至鑿山墾土，造田闢路，樵採耕種，以圖生活，後隨海盜滋擾再上遷至半山逼居住（即今之老圍，昔日名為荃灣園）。

可見清朝時期，張氏認為海盜有一定的危險，從海邊搬到大帽山山腳（劉義章 2005：56）。從老圍村於初建立時曾建圍牆防海盜可知，其選址定居荃灣山坡上的考慮，儘管山坡上的地理環境對耕種有一定的障礙。

三、老圍的經濟作業活動及土地利用之轉變

（一）早期老圍的經濟作業活動：農業

早期的老圍村居民以農業為生，很少從事工商業活動，也很少到墟

3 《荃灣老圍張氏族譜》原文謂：「溯我老圍村張族，約在前清康、雍年間（公元 1608 年）係由開基祖『子貴公』自廣東惠陽井隆鎮『三棟村』移徙開村落居於此。至今已歷二百九十餘年，目前後裔繁衍，經屆十代矣。」（不著撰人 1978）。

鎮工作。據老圍村民喜歡說的一句說話：「依山食山，近水食水」來形容老圍人的謀生模式，老圍立村後五姓居民皆以農業為生（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由於老圍距離海比較遠，那時荃灣眾安街臨海，但老圍的地點與海仍有一段距離（江玉翠 2010）。故老圍的經濟作業活動以種米種菜為主，卻非與其他荃灣村落一樣以漁業為主（江玉翠 2010）。但由於老圍村地勢不平坦，所以耕地不多，村民唯有以梯田耕種，引溪水來灌溉耕地。但始終礙於地勢問題，老圍的農業也始終不太發達的。當時，老圍村民大多以種植、養豬、砍柴、割草等活動為生，生活並不甚富有，老圍的經濟與荃灣當時同區較繁榮的地方海壩仍有一段很大的距離（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之轉變：工業與外來人口之出現

關於老圍村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範圍，據老圍村民所述，是由老圍村公所的老圍路一直到老圍路盡頭的象山。北面則一直去到和宜合村，今日城門隧道對面的和宜合道沿着老圍路。包括顯達路、顯達俱樂部、西方寺、圓玄學院、上角山、銅古石等細小村落都屬於老圍村的範圍。南面則包括二坡圳，即現在的石圍角公屋。西面則包括三里塔，以河中為界，河的東面屬於老圍，河的西面屬於新村（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16）。如圖所示可知今日老圍村的範圍比以往縮小。例如當中二坡圳變成了私人屋苑勉逸居，可見土地中已經經過買賣，改變土地的用途。當中也有土地用途改為寺廟的，很多寺廟也認為老圍環境清幽，宜建寺廟，舉例如 1973 年建成的西方寺、1950 年建成的圓玄學院

及 1980 年建成的玉霞閣等。

老圍村為何有以上的轉變呢？此轉變是從何時開展的呢？這要從荃灣整個發展過程的歷史去了解。據政府檔案顯示，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老圍村的土地利用情況開始有轉變，老圍曾經多次改變其土地用途，變賣農地。根據政府檔案，1947、1948、1965、1970 年，皆有記載老圍變賣其耕地的記錄（Government Secretariat Environmental Branch 1947a, 1947b, 1947c, 1948a, 1948b, 1970）。

以上這些土地利用轉變，究其原因，乃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荃灣開始出現了一些轉變。第一次及第二次世界大戰之間，政府開始進行了香港的供水工程。1930 年代政府建城門水塘，大量移民遷入荃灣，這些外來人口大多是受僱於工程地盤（許舒 1999：40）。在政府的政策下，荃灣出現了更多的外來人口。由於人口增加，1936 年市政建設方案推出在荃灣擬建 29 個住宅單位、港口和碼頭等設施，此舉令荃灣的地價上升。到了 1938 年，政府更正式推展拓展荃灣的計劃，包括關於香港的供水工程（許舒 1999：42）。工廠也開始在荃灣出現，有私人公司在荃灣西端的海灘購地興建工廠，例如 1930 年代的德士古石油公司、1938 年華南鐵工廠等，工人亦在荃灣湧現。漸漸，荃灣一些地方已轉變為工業用地及住宅。1956 年，又修建大欖涌水塘（Hayes 2006：89）。此為荃灣從客家村落之地，轉變為現代的市鎮之始（許舒 1999：41-42）。

（三）二十世紀六、七十年代之轉變：遷拆古村

據老圍村村民所述，在二十世紀六、七十年代，老圍村民漸漸無法靠種田收入為生，於是放棄種田，村屋及農田等都改為建屋放租並收租的用途（江玉翠 2010）。後來老圍村村民很多都出外打工賺錢，出外

打工比種田的收入更豐富。出外的居民留下的村屋又出租，於是老圍也才開始比以前種田的時候富有（江玉翠 2010）。然而，其外出打工也與荃灣的歷史發展過程有關。

1950 年代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和 1960 至 70 年代韓戰爆發，難民從中國大陸湧入香港。其時，一些上海工業如紡織商人便看中了荃灣的位置及發展潛力，在荃灣設工廠，並聘請難民為工人。另外，與此同時，山寨廠也在荃灣紛紛湧現，集中於柴灣角和青山道九咪半一帶，尤其在山邊的木屋區⁴。荃灣老圍的村民也談到有村民在此時放棄了耕種，到山寨廠當工人賺取更多的金錢（許舒 1999：76）。此時政府也把村落遷拆，把農田變為工業用地，從政府檔案中顯示，1970 年將農地改為工業用地（Government Secretariat Environmental Branch 1970）。

隨著工業發展帶來外來人口的增加，政府為解決工業用地及建造公共屋邨安置人口，把荃灣列作發展的重點區（許舒 1999：76）。1955 至 1956 年，荃灣實行了填海計劃（許舒 1999：82）。與此同時，為了解決香港人口增加的問題，政府推行新市鎮計劃。荃灣是 9 個新市鎮中最早開始建立的一區，於 1959 年開展新市鎮計劃。荃灣新市鎮計劃包括了荃灣及葵青區的開發，1963 年制訂了「荃灣發展大綱圖」。1960 至 1961 年，政府遷拆荃灣中部鄉村，也實施大型屋邨計劃（許舒 1999：102-103）。1973 年，政府通過荃灣發展計劃，又進行填海工程，正式開發荃灣。1975 至 1976 年，為興建象山村，徵用城門路和老圍村外一片農地，包括一個寮屋區以及一些豬舍、雞棚等（許舒 1999：113）。同年，遷拆古坑村，古坑村位於城門谷，即青山道後面的耕地，此耕地是屬於老圍曾氏的一個分

4 直至 1980 年代後期至 1990 年代初期，香港工業北移，這些山寨廠才拆卸，改為住宅用地。

支。以上的遷拆行動所引發的賠償問題均受到強烈的抗議（許舒 1999：113）。

除了把農地改變為工業用地及公共屋邨外，政府因修建水塘需在荃灣建公共屋邨安置從元朗及大嶼山的居民，包括 1956 年從元朗大欖遷來安置的大屋圍村及 1960 年安置大嶼山石壁村民的石壁新村（許舒 1999：87）。

直到 1970 年代，荃灣已經不是以往客家村落集中地了，而成為了工業、公共屋邨的集中地。由於 1970 年代荃灣發展迅速，到了 1978 年，政府更決定把地鐵伸延至荃灣，1982 年正式通車，使全香港更方便地通往荃灣（許舒 1999：115）。直至此時，荃灣很多古老村莊皆因市區擴展帶來耕地被徵用，而搬遷並瓦解（許舒 1999：149）。而老圍村是僅有仍然留下的古老客家村落，然而其範圍縮小了不少，以及很多原有的生活方式、維繫方式、經濟活動等也隨時代轉變而改變了。

四、老圍的宗族及社區維繫之轉變： 主要以老圍張氏為例

從上述所見，既然老圍的經濟作業及土地利用的變化如此大，這對原有的村落造成什麼影響？是否改變社會內部的維繫嗎，他們又用什麼方法去適應？以下又荃灣老圍村的例子來說明。

（一）老圍村的維繫：同和社

1. 老圍同和社的源流

同和社是老圍村自發組織的團體，在展拓香港界址專條之前已經存在，是維繫着五姓人團結的場所，也是排難解紛的場所。村民有糾紛便由同和社的父老村長來調解。同和社源自於老圍村的兩社：張氏和曾氏成立東和社；姓黃、許、鄧成立同仁社，後二者合併為同和社（江玉翠 2010）。出現兩社的原因，是五姓為了爭奪耕田的水源、柴草的分配有紛爭，初時口角，繼而動武（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姓曾和姓張成立東和社，後來興辦義學，聘請教師教育村中子弟。之後，黃、許、鄧三姓也成立同仁社。直至日本侵華期間，由於日軍的憲兵部要派糧派米，方便統籌，就將兩個社的公家糧和私家糧放在一起，用一個倉庫去分配，兩個社合併後，簡稱同和社（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

2. 老圍同和社與現今村民之維繫

現今同和社主要是維繫五姓村民關係的組織。同和社一直以來都擁有五姓共同的物業，由於曾申請辦學校，故原本擁有老圍公立學校，但現在學校已關閉並租給人住（江玉翠 2010）。現在同和社社址也改建成居住房屋出租，一些祖宗留下來，由五姓共同擁有的村屋的出租，使同和社在收租方面有固定的收入（江玉翠 2010）。另外，老圍至今還有「輪仔」的習俗，五姓每戶每年輪流養豬給自己的姓過年，養到農曆年廿幾時候把豬割了，與同姓的幾家人分享。在養豬這項作業上，五姓村民所得到的一些資產，也歸入同和社。以上所得歸入同和社的「太公蒸嘗」，再分給五姓作為福利之用（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3）。因此，同和社有固定的收入累積蒸嘗，五姓村民皆為社員，可享有福利（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5）。從「社」的組織，可分辨出那些是老圍村的五姓「自己人」，那些是外來人。

至於同和社對於五姓村民的福利，每年設盆菜聚餐，開三十幾圍，目的是聯絡所有五姓村民（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 2007：5）。聚餐不用付錢，而紅白二事，同和社也付錢，如包帛金（江玉翠 2010）。同和社有委員、主席、康樂等職務，由五姓人出任，方便舉辦活動（江玉翠 2010）。

另外，政府也在老圍成立村公所，其目的是聯繫及管理老圍村的原居民及外來村民，並選出村長。老圍村公所主要由五姓人一起管理，但也加入非原居民代表。由於同和社的社址已分割成六戶出租，老圍村的五姓人若有喜慶事，便會在老圍村公所開會。而老圍村公所旁邊的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是政府資助的機構，服務範圍則擴及老圍村、新村和馬屎排等。這些政府資助機構只是向老圍村公所租地方，這些機構與村公所的架構無關（江玉翠 2010）。

3. 老圍張氏家祠

張氏在老圍已有 300 多年歷史，傳了 10 代。初期張氏走難到香港，有錢後才開始建祠堂，現在所見的張氏家祠建於大約 100 年前。張氏家祠屬張文芳祖（江玉翠 2010）。張文芳祖是開基祖「子貴公」的其中一個兒子，他的另一個兒子是文偉祖，然文偉祖早逝無子，所以現今老圍張氏乃文芳祖之後代。文芳祖有六個兒子，分別為焯珍、國珍、儒珍、華珍、和珍、賢珍共六房，但四房華珍和五房和珍的後代無出，故現今老圍張氏共四房（不著撰人 1978）。

張氏宗祠原本是三進式的建築，有東廂西廂，大約在 60 年前重修改小，騰出一些地方出租，1990 年再重修時只剩下兩進。當時張氏曾經在此設立書塾，名為「翠屏書室」，請來八鄉的秀才鄧元杰於私塾執

教，現在年齡在 60 歲以上的張氏子姪在這裏讀書。現今每逢喜事時張氏宗祠才會開中門，喜事包括農曆的初一、十五、過年或有子孫結婚。平時張氏家祠的大門則關上。可惜的是祠堂中並沒有碑記，張氏族人也說未見有碑記存在。

4. 老圍張氏的春秋二祭

春秋二祭，是老圍張氏祭祖與分錢的日子。老圍張氏稱分得的錢為「臘腸錢」，因為以往是分實物臘腸，現在折現，出席祭祖的子孫每人獲得港幣 100 元的紅包。現在，很多張氏子姪搬出去住，拜山時回來，人數達到百多人，紅包能吸引到不少張氏子孫回老圍拜山。拜山時，張氏子孫先在宗祠集合，四房個別拜山，其太公分別在川龍、龍母廟後面，兩個在蓮花山後面。以前在宗祠前的地上煮來食，女的洗碗，男的煮食。八十年代後，子姪多出外打工，經濟有所改善，拜山後改到酒樓吃飯（江玉翠 2010）。

5. 老圍張氏的家族嘗產

張氏的家族嘗產主要來自老圍出租物業，其祖在老圍建下不少屋，也在不再耕種的田地上建屋出租。那些屋分租給外姓人士，張氏每房皆派代表管理物業。張氏在老圍保有許多太公物業，主要是張氏宗祠及宗祠上面的屋。和現今比較，張氏過去的物業規模更大，因為日本侵華時期，糧食短缺以物業換取鍋巴，變買很多物業。老圍後來只有張氏保有家祠，其他祠堂已拆掉，如曾姓信教後所以祠堂沒有了，其他三姓則拆祠堂建村屋來收租。老圍張氏以外的其他姓很多也把自己的物業賣掉了，剩餘不多（江玉翠 2010）。據張伯恩先生說，老圍很多的屋子都改建為新型村屋，僅留下少數老村屋。

五、荃灣：從客家村落的聚集地到新市鎮

（一）荃灣以往的生活模式

1. 關於中國傳統宗族社會

總括來說，從老圍村與張氏這典型的客家宗族說明，宗族乃中國傳統社會的基礎（Skinner 1979:240）。宗族、嘗產、祠堂與宗族祭祖活動，促成了宗族的內部維繫，而外部則加上宗族與宗族之間關係，則構成中國傳統的宗族社會。家祠維繫家族團結，祭祖、辦學、解決族中的紛爭等族中之事，皆在家祠中進行，每年春秋祭祖活動，也是維繫家族團結的重要活動。老圍這雜姓村，除了維繫同姓家族成員外，也要維持團結和解決紛爭，同和社就提供場所。

2 關於荃灣的區域體系

至於老圍的所在地荃灣，以往人口不多，荃灣的村與村之間亦很多通婚的情況，所以差不多整個荃灣也有親戚關係（江玉翠 2010）。老圍村生活模式以務農維生，以其土地為本，農田都在村民的屋子旁邊，荃灣的墟市在海邊的海壩。

根據施堅雅（G. William Skinner, 1925-2008）教授指出的「區域體系結構」理論（Regional Systems Analysis），他把「中心地」（Central places）的理論套用在中國社會上。每個區域擁有其「中心地」，這些「中心地」的特徵是經濟資源、人均收入、需求量、耕地、可耕地面積等高於周邊的村落，若以自然地理特徵看，視乎其運輸、地形等，例如水上運輸的方便程度。旁依附的村落歸入哪個區域，這取決於該村落與哪

一區域的貿易來往更密切（施堅雅 1991：151-152）。而這些「中心地」可分為不同的級別，作為商品交易的市場（施堅雅 1998：5-7），這些市場是有周期性的集期（施堅雅 1998：11）。其級別包括：「基層集鎮」、「中間集鎮」、及「中心集鎮」、「地方城市」、「地區城市」（施堅雅 1998：10）。以荃灣來看，也看到類似的情況。荃灣也有其作為貿易、運輸的「中心地」海壩，明顯的海壩擁有水上運輸的便利（施堅雅 1991：151-152）。而周邊的客家村落，如老圍、三棟屋、楊屋、石圍角、和宜合等，地理上都是圍繞海壩的。根據 1969 年的荃灣地圖（圖 3），顯示荃灣開始從農村社會過渡到市鎮。當時已經填了部份海，德士古油倉已建成，但海壩仍未搬遷，荃灣還未有很大的都市化。（不著撰人 1969：末頁拉頁）根據 1978 年的荃灣地圖（圖 4），海壩的位置依然未搬遷，但交通設施比十年前完備，可見荃灣正在都市化（工務司署、地政測量處 1978：106-110）。根據 1984 年的荃灣地圖（圖 5），地鐵剛好落成，新型的屋村已經把古村包圍，海壩新村已建成，以往海壩墟市不再（通用圖書有限公司 1984），荃灣已都市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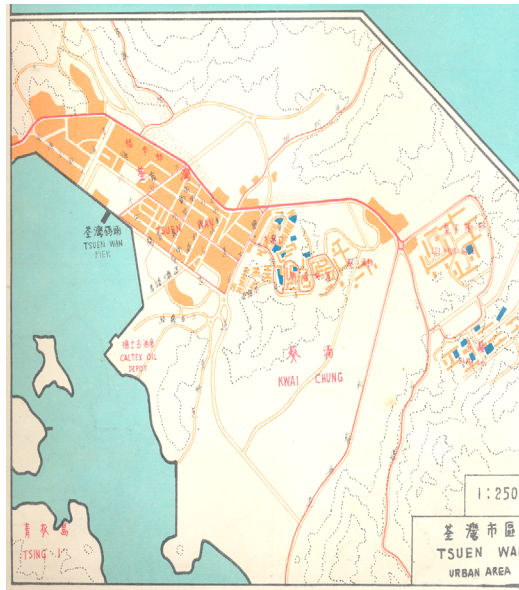


圖 3 1969 年荃灣地圖

資料來源：不著撰人，《香港地理圖集》，末頁拉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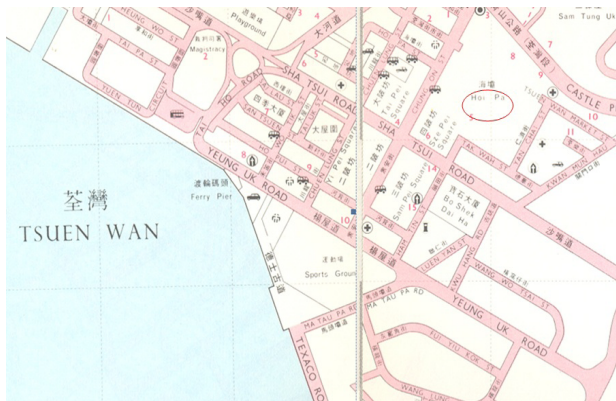


圖 4 1978 年的荃灣地圖

資料來源：工務司署、地政測量處（1978：106-110）。



圖 5 1984 年地荃灣地圖

資料來源：通用圖書有限公司（1984）。

3. 荃灣現今之轉變與延續

(1) 宗族社會的瓦解

維繫着宗族社會的有祠堂、宗族活動、蒸嘗等，從這些東西的演變，可看到宗族在現今社會裏何去何從。

祠堂是同族的公共空間，是聯繫宗族的團結和解決宗族內的糾紛的場地。族中的喜慶活動及春秋二祭，起聯繫子孫、慎終追遠的作用。張氏家祠司理，看管張氏蒸嘗，同和社設委員舉辦活動。現今從老圍張氏家祠的祭祖仍每年在進行，同和社仍有定期活動，在現代社會實屬難得，但以上這些宗族和宗族活動也有隨時間而消失的可能。受訪者張怕恩先生的兒子二十多歲，但沒有關心同和社的事，參與同和社的都 50 歲以上年紀的宗族成員。可見未來一代也許不能再維持這些組織了。但

至於宗族活動拜山，張伯恩先生表示他的兒子那一代也有出席，但他也承認若沒有 100 元紅包吸引，新一輩也不會出席祭祖活動（江玉翠 2010）。所以，張伯恩先生也直接地承認，有錢可以做很多東西，要團結宗族的話，有物業有蒸嘗會好一點（江玉翠 2010）。然而，農村宗族的實力在於擁有土地的財富基礎上。這是宗族共有的利益，宗族成員都想保有其土地上的利益，為了分享那宗族共有的利益，他本人必須在場，如祭祖的活動迫使年青一輩他出席宗族活動（貝克 2000：598）。以這方法來維繫宗族，但即使宗族在現代社會雖沒有農地而換轉是物業，也仍能維持宗族的聯繫。但在純粹金錢上的維繫又可以維持多久呢？這是值得懷疑的。

(2) 荃灣的區域體系轉變

隨着荃灣的農業、宗族社會因土地利用改變而續漸消亡，人離開土地去打工，不再依靠土地而生活，不再是農耕的生活，漸漸的轉變成都市人的生活模式。此種社會和生活模式轉變，除了前述的宗族瓦解外，也令荃灣原來的區域體系有翻天覆地的轉變。

以上的轉變，政府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在政府的影響下，由於工廠出現，新型房屋的興建，1970 年代，海壩村也遭遷拆，荃灣不再是以墟市、村落、宗族構成，而成為了工商、商業、屋村的新型市鎮，這增加了荃灣的外來人口。荃灣從最初人口只得 3,000 人，1950 年代升至 80,000 人，而現今荃灣的人口更達到 77.4 萬人（Hayes 2006：98）。其後開始建設荃灣新市鎮，1960 代至 1980 年代更增長快速如下表述：

表 1 荃灣人口數目 1961 年至 1986 年

年份	人口
1961	61,000
1966	212,000
1971	492,000
1976	670,000
1981	800,000
1986	900,000

資料來源：劉潤和（1999：149）

外來人口增多和人口增加，帶來更多元的商業活動需求，於是市場區域擴大（施堅雅 1998：93-94），並擴大了市場的規模（Rawski 1972：9）。因此，不再如以往有一個「中心點」作為主要商貿活動的區域，而是隨人口增加，更多地方也有商貿活動，新的基層集鎮在所有的地點建立，原有的集鎮又成為了較高層次的集鎮，以前的基層市場又成為了中間市場區域，漸漸的原有的「中心點」角色日漸模糊了（施堅雅 1998：82）。

在人口增加的影響下，更多地方出現商貿的活動，更多城市人口、打工的人口出現，運輸設施隨着需求而增加。高效益的運輸設施，這打破了地域的界限，如不需再以古老的方法或古道運輸，如海壩往大埔的古道，某些地方也失去了昔日的地理優勢了，原有傳統的社會區域模式也更形模糊了（施堅雅 1998：93-94）。

在村落的管理方面，政府弱勢時，村落會自行出現自我管理的機制（Faure et al. 1984：41-54）。在荃灣老圍的例子裏，同和社是五姓自我協調的組織，祠堂協調個別姓氏紛爭或嘗產。政府強勢時，雖有許多體制產生改變，但仍可見原有的社會影響力。例如，英國政府在 1899 年

租借新界之後，殖民地政府不同於以往清政府視香港為邊陲的態度，在新界各處漸漸加強了控制。例如，加強警力、加入理民府和後來的民政署的體制等等，介入了新界的事務（劉潤和 1999）。至於荃灣的事務，就如荃灣的天后廟，有二百多年歷史，乃全安局的所在地，設有更練團和公秤，調解荃灣各村村民的事務，保障他們的安全，後來 1947 年演變為荃灣鄉事委員會了。而如今的老圍，除了同和社外，也有政府要求的老圍村公所，以及政府資助的慈善機構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也介入到社區中，這使外來的制度或機構加入到原有的生活模式裏面。雖則如此，原有的社會力似乎還發揮著一定程度的作用，在這些制度下老圍五姓堅持其原住民身份，以異於外來人的份，掌握着老圍村內事務的話事權。例如，從下表老圍村公所的名單中可見，老圍村公所的委員與同和社的理名單大同小異，老圍村公所的委員大多是老圍五姓的人。舉例如老圍張氏的委員，翻查老圍張氏族譜比對下（見附錄），可發現他們每房人也派出代表在委員當中。這有如新界今日其他地方，原居民的特殊身份。

表 2 荃灣老圍村公所 2007-2011 年度村務委員會一覽表

主席	張醒文
副主席	許觀順
	黃德明
	張健聰
總務	黃滿
文書	曾大喜
財務	黃天賜
核數	張伯恩
	許國良
康樂	黎培基
	曾來娣
水務	張健聰
	黃德明
	張醒文
	許觀順
衛生	許永亮
	鄧志雄
治安	張辛民
	張錦和
法律顧問	李摩西律師
名譽顧問	梁永義
	沃馮嫻琮
	林發耿
	陳啟發
顧問	許振超
	張詠儀

資料來源：老圍村公所內。

表 3 荃灣老圍村同和社 2009 至 2011 年度值理名單

張錦和	鄧志雄	曾憲光	許觀順	張伯恩	黃任生	張辛民	張醒文
黃天賜	黃德明	曾二慶	張健聰	許永亮	曾大喜		

資料來源：老圍村公所內。

最後，填海更是使原有的區域體系轉變的一個重要因素。填海令人口搬遷，村落搬遷，又或地理改變如本來近海的也不再近海。新界

的填海計劃中，荃灣的規模較大，填海令整個醉酒灣消失，荃灣向屯門方向的海岸線變得平直，在地理及村落位置上的變化極大（劉潤和1999）。

六、結語

以上通過老圍的案例，首先，看到荃灣本為客家村落的聚集地，發展成為今日的市鎮。

深入一層，以施堅雅教授的區域體系理論的角度來看，看到了荃灣的村落的清拆、荃灣區域體系的變遷，以往的村落與墟市的模式，在大環境轉變和政府的介入下而逐漸消失。

再深入一層去看，一些村落如三棟屋已人去樓空，變成沒有生命力的博物館，德華公園也只是一個遺址。雖然老圍村仍然存在，不過這些村落也因大環境的轉變而改變了，最明顯的改變就是其經濟活動、土地利用及宗族活動。

最後是一個關於社會力韌性的觀察。這些村落雖受到大環境的影響而轉變，其宗族和村落內各姓氏仍會用不同的方法去繼續維繫其宗族及村落的團結，雖然他們也承認，現今主要維繫宗族的最大原因是在於嘗產，而年青一輩對宗族活動也沒有興趣了，但老圍五姓原居民的身份仍然有一定程度的話事權。

傳統中國的宗族社會發展至此是否走到盡頭了？以荃灣為顯例，香港高速發展，人口急劇增加，村落、墟市、宗族等也翻天覆地的轉變並苟延殘喘之際，這個急速變化的過程中，值得我們是再反思傳統中國的

社會體系及宗族社會模式在當代社會中的價值和意義。

參考文獻

- 工務司署、地政測量處，1978，《香港街道與地區》。香港：香港政府印務局。
- 不著撰人，1969，《香港地理圖集》。香港：地人社。
- _____，1978，《荃灣老圍張氏族譜》。香港：著者自刊。
- _____，1984，《新市鎮通用版最新街道圖》。香港：通用圖書有限公司。
- 江玉翠，2010，《張伯恩先生口述訪問錄音》。
- 阮志，2012，《中港邊界的百年變遷：從沙頭角蓮麻坑村說起》。香港：三聯書店。
- 青少年暑期活動委員會，2007，《老圍的生活人情：口述故事集》。香港：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鄰舍層面社區發展部。
- 施堅雅，1991，《中國封建晚期城市研究》。吉林：吉林教育出版社。
- _____，1998，《中國村農村市場和社會結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_____，2000，《中華帝國晚期的城市》。北京：中華書局。
- 范建明編，2005，《荃灣鄉村歷史採「青」隊之荃灣鄉村歷史典故》。香港：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青少年活動工作小組：圓玄學院社會服務部荃郊網中人。
- 許舒，1999，《滄海桑田話荃灣》。香港：滄海桑田話荃灣出版委員會。
- 劉義章，2005，《香港客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劉潤和，1999，《新界簡史》。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

Faure, David et al., 1984, *From Village to City, Studies in the Traditional Roots of Hong Kong Society*.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Government Secretariat Environmental Branch, 1947a, “Land at Lo Wai, Tsun Wan, N.T. LOT NO. 1230, D.D. NO. 451 - Sale of - For The Purpose Of Cultivation.” *General Correspondence Files, 25.04.1947, 29.07.1947*.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1-877.

_____, 1947b, “Land at Lo Wai, LOT NO. 1191, D.D. NO. 453 - Sale of - For The Purpose of Cultivation.” *General Correspondence Files, 05.06.1947 - 29.07.1947*.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1-892.

_____, 1947c, “LOT NO. 1192, D.D. NO. 453, Lo Wai, Tsun Wan, New Territories - Sale of - For the Purpose of Cultivation.” *General Correspondence Files, 5.10.1947 - 01.12.1947*.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1-944.

_____, 1948a, “LOT NO. 1232, D.D. NO. 451 LOTS NOS. 1193 & 1194, D.D. NO. 453, Lo Wai, Tsun Wan, N.T. - Sale of - For the Purpose of Agriculture.” *General Correspondence Files, 08.03.1948 - 26.04.1948*.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1-1298.

_____, 1948b, “LOT NO. 1233, D.D. NO. 451, Lo Wai, Tsun Wan, New Territories - Sale of - For the Purpose of Agriculture.” *08.05.1948*

- 02.07.1948.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1-1325.

_____, 1970, "Land at Lo Wai, Tsuen Wan - Letter from Mr. Kwong Tsun to H.E. The Governor Concerning for Industrial Purpose." *General Correspondence Files, 12.11.1970 - 20.11.1970*. Hong Kong: Hong Kong Public Records Office, HKRS156-2-4443.

Hayes, James, 2006, *The Great Different, Hong Kong's New Territories and Its People 1898-2004*.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Rawski, Evelyn Sakakida, 1972, *Agricultural Change and The Peasant Economy of South China*.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kinner, G. William, 1979, *The Study of Chinese Society, Essays by Maurice Freedman*.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